2023年湖南省农药检定所预算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**

**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**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**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**

**一、单位基本概况**

（一）职能职责：湖南省农药检定所负责全省农药登记及登记试验具体工作、已登记农药的安全性和有效性监测、农药产品质量监测与风险评估工作，农药科学研究、普及，信息交流，相关技术培训、服务、咨询等工作；协助厅种植业（农药管理）处开展农药生产、农药经营、农药试验单位备案等农药监督管理工作，以及农药行业监管、发展指导与服务工作；承担全省农产品、农业投入品、农产品产地环境质量监督和监测、风险评价等检验检测职能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。湖南省农药检定所（湖南省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（长沙土壤肥料测试中心）），省农业农村厅直属正处级参公管理单位，成立于1987年，2003年与新成立的省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合并，一套人马，两块牌子，2009年实施参照公务员法管理。内设办公室、检测业务管理科、综合信息科、农药监管科、体系建设科、农药药政生产管理科、农药生测科、农药再评价科、药情科、农药质量检验科、农业环境与肥料质量检验科、农产品质量检验科、肥料质量检验科12个科室。

二、单位预算单位构成

本单位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有单位本级。

**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**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840.13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33.59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106.54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减少505.35万元，主要是因为其他收入减少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23年本单位支出预算1840.13万元，其中，农林水支出1840.13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505.35万元，主要是因为其他收入减少。

**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**

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840.13万元，其中，农林水支出1840.13万元，占100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行政运行875.87万元，农业生产发展948.35万元，其他农业农村支出15.91万元。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23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875.87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23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964.26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按项目管理现代农业农村发展支出、其他事业发展资金等，其中：现代农业农村发展890.63万元，主要用于现代农业生产发展、农业安全监管、种植业及包装废弃物回收等，其他事业发展资金73.63万元，主要用于能力体系建设与补短板、其他事业发展和公务车车辆购置等。

**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**

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。

**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2023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77.27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9.09万元，下降10.5 %，主要是调减了物业管理费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23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46.5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3.5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3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25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18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23万元，主要是因为需购置一台公务用车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23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4.7万元，拟召开4次会议，人数245人，内容为听党课、农业行业交流、年度工作总结等；培训费预算79.42万元，拟开展9次培训，人数960人，内容为全省农药管理暨行业培训、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、农药生产经营许可、农药登记试验技术、农产品检测技术、农产品检测能力验证技术、特色小宗作物联合用药试验集中评审技术等培训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81.33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653.77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127.56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22年12月底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3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3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1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23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840.13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875.87万元，项目支出964.26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**七、名词解释**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